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易世达

公告编号：2016-075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并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25日、5月2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并在上述停牌期间内，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因本次重组事项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于2016年6月23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27日起继续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预计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的时间内，即在2016年9月27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并继续在停牌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一直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包括相关方案论证、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但近日，公司收到原定评估机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声明，经双方友好协商，原定评估机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自愿退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的正常推进，公司重新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评估机构。本次更换评估机构不会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产生重大影响。

在公司组织下，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对交易标的开展尽调工作，对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工作等正在有序推进。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持续关注后续公告。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5日